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3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任召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发展需求，同意公司在安徽省来安县经济开发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主要信息如下（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信息为准）：

(1) 公司名称：安徽创源新兴产业园有限公司（暂定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信息为准）

(2) 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仟万元

(3) 住所：安徽省来安县经济开发区

(4) 法定代表人：江明中

(5)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园区投资、开发、经营管理；企业管理、物业管理、酒店管理、企业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市场策划、商务咨询、投资咨询、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建筑工程、装饰工程；房屋租赁。

(7) 出资方式：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8)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6000 万元，占 100%股权。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负责办理安徽创源新兴产业园有限公司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登记等事宜，直至相关事宜办理完毕。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签署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2、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投资协议的议案》

公司（乙方）与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甲方）于 2020 年 3 月 3 日签署了《投资协议》。协议主要内容：

(1) 项目名称：安徽创源新兴产业园

(2) 项目内容：乙方在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内投资建设安徽创源新兴产业园。

(3) 项目选址及面积：经一路以西、变电站以南、新奥燃气以北（四至和面积以县自然资源部门复核后的宗地平面图为准）。亩均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人民币 150 万元，园区总用地约 120 亩。

(4) 项目公司：安徽创源新兴产业园有限公司（暂定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信息为准）

(5) 产业园预计总投资 50000 万元，包括固定资产、流动资金等各项投资，可以由乙方自行投资、设立子公司投资、或者以合作、出租等方式引进第三方投资，其中，乙方自行投资（含设立子公司投资）的金额为约 18000 万元。自协议约定之日起 6 个月内（具备开工条件）开工建设，建设周期为 18 个月。

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本次对外投资事项项下相关投资协议、合同等，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直至相关事宜办理完毕。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签署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3、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需要，进一步拓展相关业务，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创源（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创源”）增加投资 800 万美元，上述资金专项用于新加坡创源向其全资子公司（即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创源（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创源”）增加投资 800 万美元（新加坡创源将根据越南创源业务发展的需求陆续投入款项）。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三、备查文件

1、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 日